第四采气厂2020年鄂托克旗单井建设项目（一）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年8月21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四采气厂根据《第四采气厂2020年鄂托克旗单井建设项目（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参加会议的有：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四采气厂（建设单位）、内蒙古腾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的代表和3名专业技术专家。会前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单位对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苏米图苏木巴音布拉格嘎查。建设内容包括建设4口采气单井（2座井场）及2条输气管线共25000m，总采气量$5.5\times10^{4}m^{3}/d$；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由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第四采气厂2020年鄂托克旗单井建设项目（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1月16日，原鄂托克旗环境保护局批复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鄂环鄂评字〔2020〕122号）。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工建设，2022年8

月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2万元，占总投资的11.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恢复措施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一）生态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67020m^2，其中永久占地12666.66m^2，临时占地14053.34m^2。占地类型为沙地。对临时占地种植1m×1m的沙蒿网格、沙柳网格，在网格内播撒沙打旺、苜蓿等草籽，累计撒播草籽362.7kg，植被恢复面积14053.34m^2，植被治理率100%。

（二）废水

钻井废水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一部分用于井场循环利用，一部分由汽车外运至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不外排；生活污水暂存于生活污水暂存罐，定期送苏里格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不外排；项目管线工程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暂存于生活污水暂存罐，定期送苏里格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不外排。运营期无废水产生。

（三）固废

1、钻井工程

项目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废水经螺旋输送机输送至双联振动筛进行筛分，筛下的废液装入废液储存罐，经破胶脱稳装置后，再进行固液分离后，一部分用于井场循环利用，一部分由汽车外运至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不外排；钻井岩屑进入甩干机进行甩干后排入固渣储存箱，然后由汽车外运至内蒙古恒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压裂返排液、放空废液收集后定期送内蒙古恒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采用密封铁皮油桶收集，暂存于临时危废储存间内（10m^3），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临时危废储存间地面采用人工防渗措施（2mm 厚的 HDPE 防渗膜），渗透系数≤10^{-10}cm/s；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就近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2、管线工程

管线工程施工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就近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四）废气：施工期井场定时进行洒水抑尘；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五）噪声：柴油机置于全封闭厂房内，钻井泵和泥浆泵等低噪声设备设减振设施，井场周边 500m 及管线两侧 50m 范围内均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一）认真落实了《鄂尔多斯市天然气开发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试行）》鄂环发〔2014〕91 号和《鄂尔多斯市天然气开发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试行中有关规定的通知》鄂环发〔2015〕33 号。

（二）对临时占地种植1m×1m的沙蒿网格、沙柳网格，在网格内播撒沙打旺、苜蓿等草籽，累计撒播草籽362.7kg，植被恢复面积14053.34m^2，植被治理率100%，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效果良好。建设单位制定了生态植被恢复方案，安排了足够的生态恢复专用资金。

（三）建设单位制定了巡检制度，每天不低于1次巡检；安装了远程监控系统，对井口油、套压与天然气流量进行监控。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满足竣工环境保护保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六、要求

继续加强临时占地植被恢复和后期养护工作，确保植被覆盖度不低于周边环境。

验收组：

2022年8月21日

第四采气厂2020年鄂托克旗单井建设项目（一）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毛 哲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四采气厂	负责人	毛哲
王洁辉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王洁辉
刘瑞国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刘瑞国
钱凤珍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钱凤珍
刘 帅	内蒙古腾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负责人	刘帅